

信托受益权继承/继受确认书

被继承/继受方_____：

继承/继受方_____：

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司”）已收到继承/继受方（以下称“贵方”）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的《其他业务申请表》。

经审核，本司同意贵方提交的信托受益权继承/继受申请。自本确认书出具之日起，被继承/继受方与本司签署之信托文件视同继承/继受方与本司签署。被继承/继受方即不再享有编号为_____的《_____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合同》”）项下的任何权利，亦无权就该等权利或依据《合同》向本公司提出任何主张或要求；继承/继受方自本确认书出具之日起享有该信托计划项下_____份信托单位对应之信托受益权，并对本司负有《合同》项下被继承/继受方对本司负有之全部义务与责任，包括但不限于被继承/继受方应予履行但尚未履行完毕之义务、应承担之任何违约、赔偿责任。自本确认书出具之日起，本司将按照《合同》约定的信托利益分配时间及核算方式就前述《其他业务申请表》项下/继承继受的信托受益权向继承/继受方分配信托利益。

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